

# 中共重庆市纪委办公厅电子公文

电子公文证明章

渝纪发〔2017〕20号

核收：

## 中共重庆市纪委 关于做好2017年国庆中秋期间作风建设 监督执纪问责工作的通知

各区县（自治县）纪委，市纪委各派驻纪检组、派出市直机关纪工委，大型企业和高等院校纪委：

2017年国庆、中秋将至，为进一步巩固和深化作风建设成果，坚持不懈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，以优异的作风建设成效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，现将节日期间作风建设监督执纪问责工作通知如下。

## **一、释放执纪必严强烈信号**

各级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，牢固树立政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核心意识、看齐意识，把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作为严肃政治任务抓紧抓实。要重申廉洁过节纪律要求，节日期间严禁用公款违规购买赠送月饼、烟酒等节礼；严禁违规收受礼品、礼金、有价证券；严禁违规发放津贴或福利；严禁违规公款吃喝或安排与公务无关的消费活动；严禁公车私用或私借下属单位、服务对象的车辆使用；严禁违规操办婚丧嫁娶事宜。

## **二、加大监督检查工作力度**

作风建设必须常抓不懈，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把防治节日不正之风和正在开展的违规吃喝、违规收送红包礼金、违规发放津补贴福利“1+3”专项治理结合起来，不断巩固专项治理成果，在坚持中深化、在深化中坚持，推动“1+3”专项治理常态化、机制化。各级各部门要紧密围绕节日期间易发多发问题，通过专项检查、随机抽查、明察暗访等多种方式，加大作风督查力度。要认真制定节日期间作风建设工作方案，并于9月20日前报市纪委。节日期间，市纪委将派出督查组，对部分区县、市级部门、国有企业和高等院校作风建设监督检查的情况进行再督查。

## **三、严肃查处违纪违规问题**

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利用各种平台，向社会公布信访举报电话、网址，充分发挥社会和群众监督作用。要开通信访举报“绿

色通道”，及时受理处置节日期间群众反映问题线索。对顶风违纪的，坚决发现一起、查处一起。要认真落实《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》及我市实施办法，对“四风”问题屡禁不止或者对违规违纪问题压制不查、隐瞒不报、处理不到位的单位，既要追究主体责任，又要追究监督责任，让失责必问、问责必严成为常态。各区县、市级部门节日期间监督执纪问责工作情况请于10月10日报市纪委（径送党风政风监督室）。

欢迎社会各届举报各种违纪违规行为。

举报网址：<http://chongqing.12388.gov.cn/jubao>

举报电话：12388

中共重庆市纪委  
2017年9月12日

---

中共重庆市纪委办公厅

2017年9月13日印发

---